

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亲属购买公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董事长杨海飞先生的通知，杨海飞先生的子女杨雨婕于2017年8月11日，用个人自有资金以大宗交易方式购入公司股票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购买股票情况

| 姓名 | 身份 | 本次购买前持股数量(股) | 本次购买数量(股) | 本次购买后持股数量(股) | 本次购买均价(元/股)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杨雨婕 | 杨海飞子女 | 0 | 700,000 | 700,000 | 13.38 |

二、本次购买股票的目的

杨雨婕买入本公司股票属个人行为，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同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. 本次购买行为不涉及内幕交易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2.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购买公司股票及其变动的行为进行管理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五日